

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2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人，实际参会董事7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刘国耀先生主持，会议通过表决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科远股份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正文及全文；

《科远股份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正文及全文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科远股份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》；

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公司结合当前的市场环境以及公司最新的战略规划，拟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“基于智能技术的能量优化系统研究与产业化项目”终止，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34,963.07 万元及 IPO 结余募集资金 4,454.81 万元，合计 39,417.88 万元用于投资“能源互联网智慧应用沛县示范项目”。

《科远股份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》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相关公告；公司独立董事、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意见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《科远股份购房借款管理办法》的议案；

公司购房借款管理办法运行以来，极大缓解了员工的购房压力，实现了员工

的有效激励。考虑该办法在实际运行中，购房借款期限 5 年在一定程度上仍对员工的还款有较大压力，因此拟将购房借款期限调整为不超过 10 年。《科远股份购房借款管理办法》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全文请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公司定于 2018 年 11 月 8 日下午 15:00，在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清水亭东路 1266 号，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《科远股份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请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0月23日